

聯合國
大會
正式紀錄



UN LIBRARY

APR 26 1960

議程項目六十四

COLLECTION

附 件

第十二屆會

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五七年，紐約

議程項目六十四：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秘書長報告書

目 次

文件編號	標 題	頁次
A/3664	秘書長：請求在第十二屆會議程內增列一項目	1
A/3719	秘書長報告書	2
大會所採行動		6
文件一覽表		7
討論議程項目六十四之會議		7

文件 A/3664

秘書長：請求在第十二屆會議程內增列一項目

[原件：英文]

[一九五七年九月十六日]

一. 大會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決議案九九七（緊特一）促請一俟停火生效就採取步驟，重開蘇伊士運河並恢復航行的充分自由。

二. 十一月二十日秘書長提出關於清除該運河障礙物辦法的第一次報告書(A/3376)。大會以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決議案一一二一(十一)對此方面已獲的進展表示嘉許，並授權秘書長繼續探討實際辦法，以便清除工作得以迅速有效進行。

三. 秘書長遵照決議案一一二一(十一)，於一九五七年一月十日提出第二次報告書(A/3492)，附有工

作計劃及執行該計劃之現有資源摘要一件；聯合國與埃及政府商定本組織與埃及當局實行合作所需協議的往來函件；以及秘書長為臨時墊付清除運河費用致會員國政府的節略一件。

四. 秘書長擬在最近提出關於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的另一報告書；因此謹請將下列項目列入第十二屆會議程：

“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秘書長報告書”。

文件 A/3719

秘書長報告書

〔原件：英文〕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一日〕

緒 言

一. 自從大會核准秘書長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關於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辦法的報告書(A/3376)，並通過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決議案一一二一(十一)授權秘書長依照該報告書進行實際安排，並談判迅速有效清除蘇伊士運河所需協議以後，秘書長業已指派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工程顧問 Lieutenant-General Raymond A. Wheeler 為其特別代表，主管技術工作。秘書長另宣佈已承大通銀行董事會董事長及國際銀行前任主席 Mr. John J. McCloy 合作，以諮詢資格幫助他進行與此計劃有關的業務談判。

二. General Wheeler 業經國際銀行主席於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借調給聯合國，他已於同日在會所就職。此外從國際銀行借調者還有 Mr. John Connors，係充 General Wheeler 的副手，主管技術工作。秘書長曾於十一月初旬與荷蘭、丹麥打撈工程團，包括 L. Smit 公司所屬 Rotterdam 國際打撈公司及哥本哈根 Em. Z. Svitzer 公司，議定初步辦法，俾先集中進行此種工作的打撈船隻、船員及設備；該團體業於同日亦即十一月二十六日接到請求，遣送業已集合的船隻及設備前往蘇伊士運河區域。

三.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四日，General Wheeler 離開會所在開羅與埃及當局進行技術談商。商談於十二月八日開始，結果同意由聯合國立即對該運河的障礙物進行技術調查，先從 Port Said 以南着手，幾天之後調查擴大到 Port Fouad 已受破壞的基地工廠。General Wheeler 及英法艦隊司令已就英法打撈單位在 Port Said 港內所進行的打撈工作舉行商討。

四. 聯合國與埃及政府業務關係上的諒解基礎已在 General Wheeler 的初步討論中大致議定。此等諒解嗣經聯合國秘書處及埃及外交部正式訂定，由埃及外交部長及秘書長一九五七年一月三日換文確認。此等函件的原文業已編為一九五七年一月十日秘書長致大會報告書的附件(A/3492 附件貳)分發。

五.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埃及政府宣佈蘇伊士運河進口處有水雷。General Wheeler 在埃及進行計劃商談時，獲悉另有水雷及炸藥在 El Cap 以南之運河內佈設。英法艦隊之撤退已於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竣事。艦隊撤退後所留英法打撈單位的議定處置辦法則於十二月二十七日，已經最後談妥。十二月三十日 General Wheeler 已對最後掃除運河爆炸物，俾能在 El Cap 以南運河水面安全調遣聯合國打撈船員及船隻一事獲得滿意之保證。聯合國打撈工作本身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不過若干英法打撈船隻已於十二月二十九日在 Port Said 恢復工作，另有聯合國打撈船隻三艘由埃及海軍船舶引導通過運河南端的水雷地帶，並於十二月二十八日在該地開始工作。

英法打撈船隻的協助

六. 聯合王國及法蘭西政府曾派定打撈隊，自從一九五六年十一月第一週以來，該隊多數單位即在 Port Said 工作。由於該隊在該港的活動，聯合國所須擔任的工作就較為減輕。

七. 十一月中旬，秘書長訪問開羅時，埃及政府曾請聯合國協助於非埃及軍隊從 Port Said 及運河區域撤退後立即開始清除運河的工作。

八. 十一月初旬，法蘭西及聯合王國政府——它們曾在較早期間表示願意自行擔任此項工作——表示支持秘書長在聯合國主持之下組織打撈工作隊的努力。十一月二十一日，聯合王國的一位代表在大會宣稱，該政府將以全力協助，並且準備提供它的資源，以所希望的任何方式協助此項工作。

九. 可資調用的英法打撈船隊，或已在運河或正在途中，據報共有船隻或浮航設備三十種以上，且經建議作為整體使用。General Wheeler 對於各種需要的技術調查是在十二月初旬參考聯合國可以調用的其他物資所定，認為應從這些船隻中挑選六艘由聯合國船員管理，在 El Cap 以南工作，並應留下英法管理的船

隻三艘去完成它們在 Port Said 對某些破壞物所進行的工作。

一〇. 所建議撥調英法打撈艦隊船隻六艘由聯合國管理一層，嗣經重新考慮，到了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二二日就是英法軍隊從運河撤退的那天，General Wheeler 就在不影響他清除目標的情形之下建議重新調整可供支配的打撈力量。依照此項修正計劃，聯合國打撈艦隊的船隻將用於 El Cap 以南，並不增調英法打撈船隻，留下英法管理的打撈船隻十一艘——以後減為九艘——外加補助船隻四艘，去完成它們在 Port Said 所進行的特定任務。其後再由聯合國打撈單位在完成運河南端的任務以後清除此港的其餘障礙物。

一一. 修正計劃業經有關政府接受。所留下的英法打撈船隻都改隸聯合國旗幟，並由埃及政府給予 General Wheeler 主管下聯合國打撈船隻所享的同樣豁免。

一二. 英法船隊留用單位所應完成的任務如下：由英國小型打撈船隻一艘對某一沉沒破壞物進行已將完成的最後調查；打撈一架沉沒起重機的鐵臂，那是英國單位已經撈起的破壞物之一部；撈起並拋棄沉沒的疏浚機一架，其工作已由英國單位在十一月開始進行；移去小型駁船一艘，由一隻法國的打撈船進行。若干留用的英法船隻於一九五七年一月前三週內各自完成所指定的工作以後分批離開運河，到了一月二十四日，所有船隻都離開了這種工作。

一三. 英法方面對聯合國提供的其他協助計有法國方面的水上起重機一座依照租約移交聯合國，由聯合國船員管理，又英國海軍部依照償還原則移交若干雜項打撈器材。此外另作安排，將英國海軍部原來所租的德國打撈船兩艘及補助駁船多艘轉租聯合國，關於聯合王國政府在承租此種船隻並駛向運河方面所有費用，聯合國也負起比例分攤的責任。

聯合國所用的打撈船隊

一四. 從荷蘭、丹麥、比利時、瑞典、德國、義大利及南斯拉夫方面湊集進行此種工作的聯合國打撈船隊共有船隻及浮動設備三十二單位（海洋打撈船六艘、沿海打撈船六艘、起重機四架、起重機柱三架及浮動起重機兩架——補以駁船十艘，及潛水者所用小船數艘）。此外還有起沉的潛水鐘或浮櫃二十四座，以及必要的輔助打撈設備及物資。船隊的全部打撈力量

約為一〇,〇〇〇噸，所用人員共計四七九人包括潛水者四十五人。其中船隻或浮動打撈設備二十二單位已於聯合國工作開始之日，或一九五六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大會通過決議案一一二一(十一)後四週以內到達運河；其餘部分於一月間分期到達，其一在一九五七年二月初到達。

一五. 這個船隊並非保持一定的力量，而是隨着每期工作完成，留下船隻並不經濟，而予以解僱又不影響清除目標在所定期限之內完成時就加以裁減。將近一月終了，聯合國船隻兩艘經予解僱；二月上半月又再解僱三艘，該月下旬兩艘，三月內解僱五艘。總括而言，聯合國打撈船隻十二艘都是在工作開始三個月內遣散，留下二十艘是在四月內分期遣散，清除工作就在該月內最後完成。由於這種伸縮自如的船隊工作管制，財政上就大有撙節，而河道及海港之清除並不因此延擱。

一六. 除去聯合國海員一人在公餘偶然溺斃，其情形已誌深切遺憾之外，工作全程並無生命損失，聯合國工作人員亦未受嚴重傷害，船隻或設備也沒有損失或重大損害。不過浮動起重機一架於歸程中在地中海的惡劣天氣中喪失。此項損失是有保險賠償的。

一七. 為了此種工作成就可觀以及所有關係人員在其中所表現的效率，秘書長希望載明他感謝 General Wheeler，所屬職員以及承包公司及其職工之意。

組織上的安排

一八. General Wheeler 在開羅的最初行政需要是由聯合國技術協助局駐在該城代表所屬職員與利便來解決。運河區域最初的輔助人員是由聯合國技術管理局的會所職員三人組成，他們隨同 General Wheeler 前往埃及。這種初期的輔佐工作已於一月間由一個地方辦事處接管，內有主管技術工作的副手一人及其他工作人員四人，包括新聞工作人員一人，總計事務員、秘書及收發報員八人，都是從聯合國職員內抽調，此外並有在當地雇聘的額外一般事務人員若干人。

一九. 聯合國混合打撈船隊的技術管理是由荷蘭及丹麥打撈團 Smit-Svitzer 派出自備人手的管理小組依照契約的安排供應。該小組是在 General Wheeler 的全盤行政指導之下工作，是由職員十二人組成，包括技術監督人員、行政人員、秘書及事務員，此外還有若干當地雇聘的一般事務人員。

二〇。一個包括打撈調查員及技術工程師十五人，要提出各種需要與費用最初估計的初期工作小組是由 Smit-Svitzer 打撈團及美國 Ralph M. Parsons Company 依照契約的安排供應，該小組進行了工作場的調查，於一九五六年十二月八日隨同 General Wheeler 前往開羅，並於一九五七年一月七日完成工作。後來國際電報電話公司派工程師兩人調查電訊系統的善後需要，另外國際通用電氣公司的工程師兩人又調查了關於航行照明系統的類似需要。

二一。為了確立連續會計管制制度及審計方案，業已諮詢 Mr. John McCloy 和華盛頓的 H. Howell 公司訂立辦法。那種辦法規定在實地用錢之處逐日管制各項支出，并在主要打撈承包商的歐洲辦事處與會所同時進行關於契約安排的審計工作。會所直接承付的款項以及所有財政支出都是由財務廳依照通常方式處理。

二二。在委派 General Wheeler 之前，秘書長曾在會所秘書長辦公廳內設置一組，協助蘇伊士運河的實地清除工作。該組一直都是會所的聯絡樞紐，處理 General Wheeler 的業務需要，并與 General Wheeler 及 Mr. John McCloy 諮商，負責打撈公司及聯合國之間的所有契約安排。該組共有全時工作人員兩人由非全時工作人員一人及秘書助理三人協助。

清除工作

工作計劃

二三。工作計劃規定將障礙物清出水道及港灣，先儘速開闢臨時水道，以便吃水不深的船隻可以儘早通過，并將封鎖時期被阻的過往船隻放出運河。此計劃也顧到整修工場設施之必要，以便提供工作船隻及設備來往所需的維持便利；恢復不能使用的航行照明系統；修理損壞的電訊系統，確保適當疏濬業務，使安全通航不致中斷；也顧到要有可以運用的船隻，以便應付護航隊之需。

工作範圍及實施

二四。實地調查確定運河本身共有重要障礙四十二處。

二五。英法打撈單位已在聯合國負起此種工作責任以前，浮起其中之二，并將四個障礙物完全清除，另外一個部分移出 Port Said 的航道。聯合國負起責任以

後，英國船隻又將其他船隻一艘及沉沒的起重機臂拖出水道，法國船隻一艘又將一隻駁船移到淺水，後經聯合國水隊單位浮起。

二六。埃及運河當局曾移開兩個障礙物，未經聯合國協助，又沉沒 Port Said 東部港口淺水六年的一艘船隻殘骸業經查明并不阻礙航運，所以未列入聯合國打撈目標之內。

二七。障礙物三十二種，包括業已塌毀的 El Firdan 橋在內都已由聯合國船隊撈起并移出水道。

二八。英法打撈船隊在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前，將障礙物五種移出 Port Said 西水道，使吃水二十五呎的船隻得到一條窄小的航路通過該港。聯合國計劃要在一九五七年三月初旬以前，將 Port Said 以南水路中為了類似吃水較淺船隻通航運河全程所需加以處理的其他障礙物，一概加以掃除。該計劃并規定在五月中旬以前掃除 Port Said 及水道幹線南端的其餘障礙，以便吃水最深的船隻通航全程。最後一期工作估計要進行到五月中旬那個日期以後若干週，這是清除各口岸和海港的其餘障礙。這個工作計劃留出了相當的伸縮性，以便遇到各部分工作同時進行還合乎經濟，且不影響儘早重開水道，讓吃水較淺船隻通行的第一目標時就如此辦理。

二九。早期工作進行的一個關鍵便是清除八一·四公里處滿載水泥的阻塞船 Akka 號，并於進行其他事務以外，同時清除七四·二公里處的駁船 Edgar Bonnet 號及一六〇·七公里處的快船 Abukir 號。雖然一般預定方案在南端是比原定時間早幾星期完成，但是首先的一條較窄水路並未在預定時限內開放，因為埃及當局通知後兩隻船上都有炸藥。阻塞船 Akka 號已於一九五七年二月十四日移出水道，不過埃及當局直到三月十二日才通知准許進行 Edgar Bonnet 號的工作。Abukir 號上的炸藥經查明，大半無從在水下清除，所以那種企圖終於放棄，由聯合國人員在三月二十二日開始打撈該船的工作。該船終於四月八日撈起，其餘炸藥亦已清出水面。

三〇。由於上述延擱，遂未能在三月初旬開闢一條最初的較窄水路以供航行，否則的話，此事本可實現，然而種種耽擱實際上反幫助了全盤清除工作早日完成。如果一邊進行最後打撈工作，同時船隻又在最初的較窄水路內來往，那種工作就一定不免發生相當遲延。在當時情況之下船隻無從通行一層事實上倒使

其餘工作進行無阻而運河所有各期的最後清除工作，包括開放各口岸海港在內，都在四月十日完成，比較預計僅僅完全清除主要航路所需的時間還要提早若干星期。

修整工場

三一. 所進行的一次調查查明運河有效運用所需的整修工場計有 Port Tewfik 及 Ismailia 兩處未受損壞，不過 Port Fouad 的主要工場損壞頗大。技術調查指明可以先恢復各工場的若干部門，來修復大部分的損害，然後那些部門又可以提供修整其餘部門所需的便利。因此 General Wheeler 及埃及運河當局就議定一個計劃，由後者擔任修復工作，由聯合國提供並不多的諮詢協助，並置換不能修理的主要機械工具與設備。依據此項計劃，埃及運河當局業已修整各工場，估計在運河恢復通航之日，其全部效能業已接近正常。

恢復航行照明

三二. 航行照明系統業經查明主要係因供應全系統的 Ismailia 的中央煤氣廠遭受破壞，以致失效。此廠業已陳舊，用類似系統加以代替經認為並不經濟，在恢復全程通航的計劃表內也無從執行。因此作為一種過渡的臨時措施，General Wheeler 就和埃及運河當局商定，設法使那個系統使用當地出產的丁烷氣，另由聯合國供應數量不多的基本物資。這種措施並非永遠可靠，也不完全圓滿，不過在試驗後認為足夠供短期需要，以待照明浮標改用另外一種固定的電氣系統；埃及運河當局的工場現正進行此事，聯合國所供給的物資已予利用。

修理電訊系統

三三. 運河業務所不可少的有線及無線電訊系統業經發現遭受重大損失。聯合國已派出技術顧問就此種系統之恢復提供意見。有線電訊系統之修復工作是由埃及運河當局用本身的力量推進完成。已遭毀壞的無線電話設備業經聯合國更換，並由埃及運河當局，在聯合國諮詢協助之下，予以裝設。

疏 濬

三四. 一九五六年十月封鎖運河以前，維持運河的疏濬事務是由埃及運河當局運用本身的設備和外界

承包商來處理。每年必須清除淤泥約三,六〇〇,〇〇〇立方公尺，來保持水道的適當深度。該當局以前所用的吸泥疏濬機兩座及戽斗疏濬機九座，計有七座沉沒或損壞，在清除工作完成時仍然不能使用。其餘可以運用的疏濬機以及租與運河當局使用的小型疏濬機兩座都已恢復工作。

三五. 依照聯合國的業務規定，本組織對於清除泥沙，藉此恢復運河全部通航能力所要採取的步驟頗為注意。比較甫在運河封鎖以前所進行以及運河重新開放時所作的水文調查，查悉泥沙沉積達五〇〇,〇〇〇立方公尺。來往水路已經充分清除，吃水三十三呎以下的船隻都可以安全通過，不過這種情形必須顧到通常的泥沙增加量，一旦航行恢復，此種情形就將發生。埃及運河當局雖然採取步驟，確保船隻照運河重新開放時的情形，繼續通航，然而在恢復疏濬業務並逐漸更換已損失設備的充分適當安排能够完成以前，料想定須經過相當時間。因此就留下一個聯合國所關懷的問題。埃及運河當局與聯合國對此事意見完全符合，而且秘書長經埃及政府之邀請，仍與運河當局保持聯繫。

修整浮動設備

三六. 恢復繼續不斷的安全通航需要充分的工作船艇和設備，外加疏濬維持的充分利便。除去已經提到的疏濬機損失之外，完全損失或者受半永久性損害的重要業務設備計有碎石機兩架之一，僅有的兩隻起重船，大型浮動起重機三座，垃圾船七艘中的四艘以及浮動碼頭一座。再者有充足馬力可以替過往護航隊服務的打撈及港口駁船十四艘中之十二艘以及工場駁船一艘都已沉沒。受損的設備有一小部分修整復原，所有沉沒的駁船都已浮起。

三七. 為了確保最初通航的便利，原先以為或許需要依照適當原則暫時雇用若干駁船。但是 Port Fouad 的工場迅速修復，於是埃及運河當局遂能運用本身力量，於不可少的駁船重新浮起時，修復其中多數。為了確保繼續不斷的業務上和維持上的需要似乎非將各種設備大加更換不可。但是到了四月間運河重新開放的那天，善後工作亦有充分進展，足以補充未受損壞的工作船艇，並確保充分恢復通航的最低需要得到滿足。在這種情形之下，秘書長方面就無須繼續考慮由聯合國緊急供應這種業務設備。

工作經費之籌供
所獲借款

三八. 秘書長曾以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函邀請會員國資助墊款，以便秘書長執行在運河清除工作方面所負的責任。

三九. 所獲響應此舉的貸款如下：

國名	折合美元的大約數值
加拿大	1,044,045.68
瑞典	772,201.00
賴比瑞亞	4,000.00
錫蘭	3,733.49
澳大利亞	1,000,000.00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1,000,000.00
美利堅合衆國	5,000,000.00
義大利	399,525.68
挪威	1,000,000.00
丹麥	500,000.00
荷蘭	503,947.37
共計	11,227,453.22

各項墊款均已存入國際復興建設銀行，由該行充任聯合國此方面的財務代理人。

四〇. 聯合國於擔負此種業務責任以後，已從聯合王國及法蘭西政府所提供的資源內提用事務及用品

折價五〇〇,〇〇〇美元，其標準與聯合國招標承包標準下所提供的類似事務與用品大致相同。

各項開支

四一. 下列摘要表明各項開支的限度以及聯合國承付的款額：

	美 元
行政及一般費用	357,093.57
聯合國承包商的業務費用	6,306,368.63
運河基地工場、航行照明系統及電訊系統之調查整修費用	962,580.60
償還聯合王國及法蘭西政府應聯合國之請所供應的事務與用品	500,000.00
協助重要疏濬業務	250,000.00
共計	8,376,042.87

償還工作費用的提議

四二. 秘書長考慮籌措上文第四十一段所述業務費用的各種可能辦法以後，建議除用另外可能得到的資源抵減墊款以外，利用運河附加稅來償還墊款國家，那種辦法是依照運河通行稅徵課百分之三，存入聯合國特別帳戶。繳納這種捐稅的手續待與埃及政府及繳稅的其他當事方面談判。依照運河航務的目前水準，估計使用此種方法，各項費用在三年左右的期間內就可還清。

大會所採行動

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大會第七三〇次會議通過巴西、伊朗、菲律賓及泰國所提決議草案(A/L.238)。其最後案文見下列決議案一二一二(十二)。

大會所通過決議案

一二一二(十二). 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

大會，

覆按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關於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辦法之決議案一一二一(十一)，

復查秘書長依上述決議案向各國政府請求以借墊方式，繳付清除工作所需之款項後已自各該國政府收到是項墊款，

業已接獲秘書長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報告書(A/3719)，

深知清除運河障礙物對於所有使用運河之航運及貿易均有直接密切之利益，

嘉許清除工作之迅速有效進行與完成，

察悉蘇伊士運河現已又供世界貿易與國際航運之用，深表欣慰，

一. 備悉聯合國為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所已付及承付之款項；

二. 核准秘書長之建議，實行征收運河運輸附加稅，以稅收所得償還各資助國為開支清除工作費用而繳納之墊款，但如有其他可供動用之資金，應作核減此項附加稅之用；在此項辦法下，凡使用運河之航運及貿易均應繳納百分之三之運河運輸附加稅，存入聯合國特別帳戶，其繳款辦法與埃及政府及繳款之其他當事各方商定之；

三. 授權秘書長採取必要步驟，將此項辦法付諸實施；

四. 促請各會員國依本決議案規定與秘書長充分合作，俾各國為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而借墊聯合國之款項得獲清償。

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七三〇次全體會議。

文件一覽表

註. 審議議程項目六十四時所提及而未載入本單行本之各項文件悉列於本表內。

文件編號	標題	備考
A/3376	秘書長關於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之報告書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一屆會， 附件，議程項目六十六
A/3492	秘書長關於清除蘇伊士運河障礙物之第二次報告書	同上
A/3576-S/3818	埃及外交部長致秘書長函轉遞埃及政府一九五七年四月二十四日關於蘇伊士運河及籌備恢復其航路之聲明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十二年，一九五七年四月、五月及六月份補編
A/3576/Add. I - S/3818/Add. I	埃及外交部長致秘書長函轉遞印度政府一九五七年七月十八日關於一九五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聲明中第九段 b 節之聲明	同上，一九五七年七月、八月及九月份補編
A/3670	總務委員會第一次報告書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二屆會， 附件，議程項目八
A/3683	總務委員會第二次報告書	同上
A/L.238	巴西、伊朗、菲律賓及泰國：決議草案	本文件全文見上文決議案一二二(十二)
S/3675	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三日安全理事會第七四三次會議就蘇伊士運河問題所通過之決議案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十二年，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一月及十二月份補編

討論議程項目六十四之會議

全體會議：第七三〇次會議

